

追加担保人为被告的法律依据 追加被告 申请书(优秀10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追加担保人为被告的法律依据篇一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民族：_____，

住址：_____，

电话：_____

被申请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民族：_____，

住址：_____，

电话：_____

申请事项：

追加被申请人_____为本案的被告参加诉讼。

事实与理由：

特申请追加被申请人_____为本案的被告参加诉讼。

此致

追加担保人为被告的法律依据篇二

申请事项：

依法追加被申请人为本案被告参加诉讼。

事实与理由：

本案申请人__诉被告__x民间借贷纠纷一案，贵院已经受理。被告__于____年x月x日向申请人借款人民币____元整，但被告至今尚未归还。经查，被申请人与被告系合法夫妻关系，因该债务是被告夫妻关系存续期间的共同债务，应承担连带责任，其与本案正在进行的诉讼具有直接的法律上的利害关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119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57条的规定，特申请追加被申请人为本案被告参加诉讼。

此致

__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

____年7月30日

追加担保人为被告的法律依据篇三

申请人：

姓名：__，性别：____，年龄：__，民族：__，

事务所，电话：

被申请人：

姓名：__，性别：____，年龄：__，民族：__，

职务：__，工作单位：____，住址：__，电话：__

申请事项：

依法追加被申请人_____为本案被告参加诉讼。

事实与理由：

申请人诉_____一案中，（此处写明相关事实），其与本案正在进行的诉讼，具有直接的法律上的利害关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119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57条的规定，特申请追加被申请人_____为本案被告参加诉讼。

此致

申请人：

年月日

追加担保人为被告的法律依据篇四

申请事项

追加被申请人王某、王某某为本案的被告参加诉讼。

事实与理由

申请人与陈某因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一案，贵院业已历城民初字第11345号案件受理，被申请人王某、王某某与本案正在进行的诉讼，具有法律上直接的利害关系。

1月6日被申请人王某驾驶王某某所有的车牌号为鲁aexx65的大货车到申请人处修车。修车过程中王观军倒车过猛致使车板掉落，掉落的车板将本案原告砸伤。两被申请人是本案的实际侵权责任人，与本案有法律上的利害关系，二者参加诉讼，有利于法庭查明事实真相，明确法律责任。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的规定，特申请追加被申请人王某、王某某为本案被告参加诉讼。

此致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

追加担保人为被告的法律依据篇五

被申请人：王某，男，汉族，生于1980年10月9日，住址：城区，身份证号码

被申请人：王某某，男，汉族，生于1983年2月5日，住址：城区号，身份证号码

申请事项

追加被申请人王某、王某某为本案的被告参加诉讼。

事实与理由

申请人与陈某因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一案，贵院业已(20xx)历城民初字第11345号案件受理，被申请人王某、王某某与本案正在进行的诉讼，具有法律上直接的利害关系。

20xx年1月6日被申请人王某驾驶王某某所有的车牌号为xx的大货车到申请人处修车。修车过程中王观军倒车过猛致使车板掉落，掉落的车板将本案原告砸伤。两被申请人是本案的实际侵权责任人，与本案有法律上的利害关系，二者参加诉讼，有利于法庭查明事实真相，明确法律责任。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的规定，特申请追加被申请人王某、王某某为本案被告参加诉讼。

此致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xxx

申请日期□xx年xx月xx日

追加担保人为被告的法律依据篇六

在民事诉讼中，原告根据自己利益的需要，在符合法律规定的条件下，可以申请追加被告。那么你知道追加被告申请书要怎么写吗？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了一些追加被告申请书，欢迎阅读。

上诉人(原审被告): 刘, 男, 汉族, 38岁, 身份证编号: , 初中文化, 河南省开封市人, 现住河南省开封市街号院号楼号。

上诉人因涉嫌合同诈骗罪一案, 不服河南省永城市人民法院(20xx)永刑初字第号刑事判决, 故提出上诉。

上诉请求

1. 撤销永城市人民法院(20xx)永刑初字第号刑事判决书。
2. 改判被告人不构成犯罪, 不承担刑事责任。

事实与理由

上诉人在本案中的地位决定上诉人无从知晓河南文化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文化公司)无履行合同的能力。

文化公司为本案第一被告人丁发起成立, 在设立公司之时, 丁向工商登记部门投送的各种资料及公司的设立过程, 上诉人均不知晓。上诉人开始只是丁的一个司机, 后被丁派到郑州分公司任副经理, 从事的都是按照丁的指令做一些具体事务, 包括文化公司对外招标的各种事宜, 上诉人均不知晓, 故上诉人没有机会知道文化公司的资金运作状况。再者, 上诉人原来没有从事过项目投资方面的工作, 加上自身文化程度较低, 也无能力判断文化公司是否投资该项目的资金状况。但永城市人民法院(20xx)永刑初字第号判决书认定上诉人明知被告人丁无履行能力, 仍介绍被害人施工企业签订工程施工合同, 骗取合同履约金, 属认定事实错误。

二、上诉人无非法占有的主观目的, 客观上也没有占有施工企业的钱财。

上诉人虽然介绍了两家企家和文化公司签订了合同, 但所收

的这两家企业的合同履行金，均按照丁的指示，全部交给了丁本人或汇到了丁指定的帐户上。至今为止，上诉人为文化公司工作时垫付的各项费用6万多元(已向法院提交证据)也无着落。客观地说，上诉人本人也是本案的受害者，何来占有受害企业钱财之谈，更谈不上主观上的占有。

综上所述，永城市人民法院(20xx)永刑初字第判决书针对上诉人而言，查明事实不清，适用法律错误，恳请二审法院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有错必究的工作态度，给上诉人一个公平的判决。

此致

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上诉人：刘

代理律师：陈

xx年xx月xx日

案号[(20xx)云法民一初字第号

申请人(原告)：邹，男，汉族，住址：福建省xx县xx镇号

身份证号码：

被申请人：广州市商贸城有限公司，住址：广州市白云区路x号铺

法定代表人：刘

被告：广州市白云区商贸城，住址：广州市白云区路x号铺

投资人：黄

请求事项：

- 1、追加被申请人为本案被告；
- 2、判令被申请人与被告广州市白云区商贸城连带赔偿原告的各项损失合计348119。20元。

主要事实和理由：

被告广州市白云区商贸城声称已于20xx年1月28日将其在商贸城的全部权利和义务包括与原告签订的《厂房租用协议》转让予被申请人，被申请人同意承受并以被申请人名义独立经营，但现有证据显示：

3、原告及被申请人提交的证据均显示，被告与被申请人也是共同参与了对原告的侵权行为，构成共同侵权：

2) 被申请人于20xx年5月28日、6月9日就其拟采取的侵权行为向原告发函，其内容和被告的函如出一辙，可见其与被告有共同故意。

3) 法人是拟制的人格，个人独资企业虽然不具有法人地位，依然可以以企业名义从事经营活动，具有团体人格的组织体属性，两者的对外法律行为均需要通过法定代表人或投资人以及员工的职务行为体现效力。一套人马从事两个主体经营范围和具体事项均无二致的经营行为，实际两个主体已经混同(www.)[]在相对人无法区分时应连带承担法律责任。

基于以上事实和理由，原告提出追加被申请人广州市商贸城有限公司为本案被告之申请，请予批准。

谨呈

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邹

诉讼代理人：

xx年xx月xx日

申请事项：

一、请求依法追加被申请人作为本案被告参加诉讼，要求停止侵权并搬出号。

二、请求依法判令监护人承担侵权期间给申请人造成的房租损失。

事实与理由：

申请人诉侵权赔偿纠纷一案急由贵院立案审理。申请人与被告20xx年4月13日离婚，分割财产时被侵占房屋由申请人所有并办理了产权过户，婚生女由被告抚养。20xx年3月3日执行局强制执行之前，被申请人一直随被告在该房屋居住，强制执行之后被申请人依然居住在该房屋，至今拒不迁出。被申请人和本案的审理有利害关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119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57条的规定，特申请追加被申请人为本案被告参加诉讼。

此致

签名：

日期：年 月 日

追加担保人为被告的法律依据篇七

申请人：张某某(又名×××)，男，19××年××月××日出生，××族，×××文化，××职工，住渭南市临渭区×××花园××号。

被申请人：田某某，男，约××岁左右，××职工，住渭南市临渭区×××××街××号。

申请事项：

依法追加被申请人为本案被告参加诉讼。

事实与理由：

申请人诉郭某某、刘某某一案贵院已受理，其与本案正在进行的诉讼，具有直接的法律上的利害关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相关规定，特申请追加被申请人为本案被告参加诉讼。

此致

×××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

年月日

追加担保人为被告的法律依据篇八

申请人李ab□男，1973年3月21日生，汉族，住xx县城xxxx□xx县农村信用联社职工。

被申请人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住所地：北京市xxxxx

法定代表人张xx□校长。

申请事项：

依法追加被申请人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为本案被告参加诉讼。

事实与理由：

申请人诉xxx广播电视大学和xx县卫生学校侵权一案中，错误的毕业证书系以被申请人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名义颁发，被申请人在颁发毕业证书过程中存在严重过错，本案毕业证书是否能够得到纠正，与被申请人有直接关系，其与本案正在进行的诉讼，具有直接的.法律上的利害关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119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若干问题的意见》第57条的规定，特申请追加被申请人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为本案被告参加诉讼。

此致

xx县人民法院

申请人：李xx

xxxx年六月二十四日

追加担保人为被告的法律依据篇九

申请人：刘会彬，男，汉族，1979年1月11日出生，住所地河北省石家庄市无极县东侯坊乡东朱村育才东路28号，电话：13131115770。

被申请人：张兰振，男，汉族，1958年2月19日出生，住所地河北省石家庄安区南村镇大丰屯村，住该村。

申请事项

请求依法追加被申请人作为本案被告参加诉讼。

事实与理由

申请人与石家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已经贵院受理，现正在审理过程中。本案中，被申请人张兰振作为石家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与本案有直接利害关系，故申请追加其为被告参与诉讼，请予批准。

此致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刘会彬

2015年7月29日

追加担保人为被告的法律依据篇十

身份证号码□xxx

住址□xxx□

被申请人：四川xxx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xx

住所：成都市武侯区

请求事项：

1、追加被申请人为申请人诉xx□xx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的. 共同

被告。

2、判令被申请人与xx□xx承担连带责任。

事实与理由：

申请人诉xx□xx民间借贷纠纷一案，贵院已于20xx年7月16日以□20xx□温江初字第号受理□20xx年8月3日，被告刘虎成以被申请人法定代表人身份向申请人换据，确认借款本金950,000元整，并约定按照月利率2.5%的标准计息，借款期限为一年，用于被申请人公司流动资金使用，并约定到期无法偿还债务，以被申请人公司财产及股份经营权作为抵押，期间被申请人也以公司账户向申请人偿还利息。债务到期后，经申请人多次催收，被申请人拒不偿还。因此，申请人要求三被告共同偿还本金950,000元及利息575,541元（自20xx年8月3日至20xx年7月31日按月息2.5%标准计算），并承担连带责任。

综上所述，为维护申请人的合法权利，依据我国相关法律的规定，特向人民法院提出申请，请求依法追加被申请人为被告并承担连带责任。

此致

温江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xxx

20xx年xx月xx日